

证券代码:603112 证券简称:华翔股份 公告编号:2024-097
 转债代码:113637 转债简称:华翔转债

山西华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签订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的《关于同意山西华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4]1028号)同意,山西华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人民币普通股26,649,746股,发行价格7.88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209,999,998.48元,扣除相关发行费用(不含税)人民币2,583,631.83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207,416,366.65元。上述募集资金已于2024年9月26日划至指定账户。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本次公司发行的募集资金的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容诚验字[2024]12570034号《验资报告》。

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的签订情况和募集资金专户的开立情况

2024年9月12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开设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签署监管协议的议案》,此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的使用与管理,保护投资者的合法权益,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公司与保荐人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和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临汾分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该协议与《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

三、募集资金专户的设立情况如下:

开户行	账号	专户余额(元)
山西华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临汾分行	8115501012100648605

注:募集资金专户存储金额与募集资金净额的关系系尚未支付的发行费用。

三、《三方监管协议》的主要内容

甲方:山西华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甲方”)

乙方: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临汾分行(以下简称“乙方”)

丙方: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保荐人)(以下简称“丙方”)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管理,保护投资者权益,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甲、乙、丙三方经协商,达成如下协议:

- 甲方已在乙方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以下简称“专户”),账号为8115501012100648605,该专户仅用于甲方“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的存储和使用,不得用作其他用途。
- 甲乙乙方应当共同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票据法》、《支付结算办法》、《人民币银行结

证券代码:002650 证券简称:ST加加 公告编号:2024-067

加加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关联方被拍卖的资产中涉及公司委托加工的部分资产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关联方被拍卖的资产中涉及公司委托加工部分资产事项概述

加加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8月21日披露了《关于关联方被拍卖的资产中涉及公司委托加工的部分资产的风险提示性公告》,公司关联方宁夏可美生物工程有限公、宁夏玉黛淀粉有限公司及宁夏沃野肥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三家公司”)管理人在京东拍卖资产强清平台(网址:https://pmmall.jl.com/assets/17932755?publishSource=10)公开拍卖三家公司的资产中涉及公司委托加工的部分资产。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关联方被拍卖的资产中涉及公司委托加工的部分资产的风险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4-048)。

公司于2024年8月27日披露了《关于关联方被拍卖的资产中涉及公司委托加工部分资产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4-050),本次拍卖成功拍出硫酸、片碱、食用碱及液碱,其余被拍卖标的物(即豆粕水解液、硫酸、工业盐酸、石灰石、硫酸锰、煤及味精母液水解液)均流拍。

公司于2024年9月4日披露了《关于关联方被拍卖的资产中涉及公司委托加工部分资产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4-055),三家公司管理人于2024年9月6日10时至2024年9月7日10时止(延时除外)第2次拍卖豆粕水解液、硫酸、工业盐酸、石灰石、硫酸锰、煤、味精母液水解液。上述被第2次拍卖的标的物包含公司存放在宁夏可美生物工程有限公厂区的部分原辅材料。

公司于2024年9月10日披露了《关于关联方被拍卖的资产中涉及公司委托加工的部分资产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4-057),第2次拍卖成功拍出硫酸,其余被拍卖标的物(即豆粕水解液、工业盐酸、石灰石、硫酸锰、煤及味精母液水解液)均流拍;三家公司管理人于2024年9月15日10时至2024年9月16日10时止(延时除外)第3次拍卖豆粕水解液、工业盐酸、石灰石、硫酸锰、煤、味精母液水解液。上述被第3次拍卖的标的物包含公司存放在宁夏可美生物工程有限公厂区的部分原辅材料。

公司于2024年9月19日披露了《关于关联方被拍卖的资产中涉及公司委托加工的部分资产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4-059),第3次拍卖成功拍出味精母液水解液,其余被拍卖标的物(即豆粕水解液、工业盐酸、石灰石、硫酸锰、煤)均流拍。

公司于2024年9月21日披露了《关于关联方被拍卖的资产中涉及公司委托加工的部分

证券代码:688370 证券简称:丛麟科技 公告编号:2024-036

上海丛麟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回购股份总数(万股)	2804.729
回购股份占总股本比例	2.80%
回购金额(万元)	2,804.729
回购均价(元/股)	1.00
回购起始日期	2024年9月10日
回购截止日期	2024年10月10日
回购资金来源	自有资金
回购股份用途	用于股权激励
回购股份数量区间	2,804.729
回购金额区间	2,804.729
回购均价区间	1.00

一、回购股份的基本情况

公司分别于2024年5月17日、2024年6月7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稳定股价措施暨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以自有资金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的方式进行股份回购,用于减少注册资本,回购价格不超过人民币19.24元/股(含),回购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2,000万元(含),不超过人民币4,000万元(含),回购期限为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回购方案之日起6个月内。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5月21日、2024年6月15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丛麟科技关于稳定股价措施暨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14)、《丛麟科技关于稳定股价措施暨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回购报告书》(公告编号:2024-023)。

上海丛麟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0月10日

证券代码:600143 证券简称:金发科技 公告编号:2024-075

金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回购股份总数(万股)	2804.729
回购股份占总股本比例	2.80%
回购金额(万元)	2,804.729
回购均价(元/股)	1.00
回购起始日期	2024年9月10日
回购截止日期	2024年10月10日
回购资金来源	自有资金
回购股份用途	用于股权激励
回购股份数量区间	2,804.729
回购金额区间	2,804.729
回购均价区间	1.00

一、回购股份的基本情况

金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7月27日召开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五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以自有资金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回购价格不超过9.58元/股(含),回购金额为不低于人民币3亿元(含)且不超过人民币5亿元(含),回购期限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方案之日起12个月内,详情请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发布的《金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方案公告》(金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回购报告书》(公告编号分别为:2024-052、2024-053)。

金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0月10日

证券代码:600538 证券简称:国发股份 公告编号:临2024-047

北海国发川山生物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所持的公司部分股份司法拍卖结果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2024年10月8日10时至2024年10月9日12:31,南宁市青秀区人民法院对北海国发川山生物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控股股东朱睿娟持有的公司2,070,5657万股无限售流通股股票(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3.95%)进行了公开司法拍卖,深圳弘壹汇兴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在网络拍卖中以6,864,5942元的价格竞买成功。
- 拍卖最终成交以广西自治区南宁市青秀区人民法院出具的拍卖成交裁定书为准。后续仍涉及交纳尾款、法院执行法定程序、股权过户等环节,最终结果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

一、股权拍卖的基本情况

公司2024年9月21日披露了《关于控股股东所持的公司部分股份将被南宁市青秀区人民法院司法拍卖的提示性公告》。控股股东朱睿娟持有的公司2,070,5657万股无限售流通股股票(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3.95%)于2024年10月8日10时至2024年10月9日12:31被南宁市青秀区人民法院司法拍卖。

二、股权拍卖的结果

根据2024年10月9日12:31:21阿里司法拍卖网络平台公示的《网络竞价成功确认书》,竞拍结果如下:

处置单位:南宁市青秀区人民法院
 标的物名称:朱睿娟持有的20705657股北海国发川山生物股份有限公司股票
 标的物链接:https://sf-item.taobao.com/sf_item/83689228205.htm
 网拍开始时间:2024/10/08 10:00:00
 网拍结束时间:2024/10/09 12:31:21
 网拍竞买竞价结果:
 用户姓名:深圳弘壹汇兴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通过竞买号Q1562于2024/10/09 12:31:21在南宁市青秀区人民法院于阿里司法拍卖平台开展的“朱睿娟持有的20705657股北海国发川山生物股份有限公司股票”项目公开竞价中,以最高价应价胜出。
 该标的网络拍卖成交价格为:¥68645942(陆仟捌佰陆拾肆万伍仟玖佰肆拾贰元)
 在网络拍卖中竞买成功的用户,必须依照标的物《竞买须知》、《竞买公告》要求,按时交付标的物网拍成交余款,办理相关手续。
 标的物最终成交以南宁市青秀区人民法院出具拍卖成交裁定书为准。
 三、对公司的影响及风险提示

- 1.本次拍卖网拍阶段已经结束,最终成交以南宁市青秀区人民法院出具的成交裁定书为准,后续仍涉及交纳尾款、法院执行法定程序、股权过户等环节,其最终结果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

北海国发川山生物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0月10日

证券代码:600397 股票简称:安源煤业 编号:2024-045

安源煤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对外担保进展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截至2024年10月9日,安源煤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为公司全资子公司江西煤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江西煤业”)融资实际提供担保余额77,615万元(含公司与全资子公司江西江能物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能物资”)联合为江西煤业实际已办理的担保余额21,490万元),为江能物资融资实际提供担保余额82,332万元;为公司三级全资子公司丰城曲江煤炭开发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曲江公司”)融资实际提供担保余额17,826万元,江西煤业为其全资子公司江西煤炭储备中心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储中心”)融资实际提供担保余额21,319万元;江能物资为江西煤业融资实际提供担保余额21,490万元。
- 截至2024年10月9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实际已办理的担保余额199,092万元(含公司与江能物资联合为江西煤业实际已办理的担保余额21,490万元,不同担保主体对同一融资事项分别提供担保的,担保金额不重复计算),占公司2023年度经审计归属于母公司净资产的426.06%。截至到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不存在逾期担保的情形。
- 本次担保由被担保人分别以其拥有的全部资产提供反担保。
- 特别风险提示: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存在资产负债率超过70%以上的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情况,敬请投资者注意担保风险。

一、公司担保审批情况

公司分别于2024年4月23日、2024年5月15日召开了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和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2024年度为子公司融资提供担保的议案》《关于2024年度江西煤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为江西煤炭储备中心-有限公司融资提供担保的议案》和《关于2024年度江西江能物资有限公司继续为江西煤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融资提供担保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分别于2024年4月25日和2024年5月16日披露的《安源煤业关于2024年度为子公司融资提供担保的公告》(2024-018)、《安源煤业关于2024年度江西煤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为江西煤炭储备中心有限公司融资提供担保的公告》(2024-019)、《安源煤业关于2024年度江西江能物资有限公司继续为江西煤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融资提供担保的公告》(2024-020)和《安源煤业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2024-026)。

二、公司担保进展情况

截至2024年10月9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其全资子公司和全资子公司之间的担保进展情况如下:

序号	被担保方	担保方式	担保金额(万元)	担保期限	担保余额(万元)	担保余额占净资产比例(%)
1	公司	信用担保	123,351	77,615	65.76	87.08%
		抵押担保				
		质押担保				
		保证担保				
2	公司	信用担保	99,680	82,332	84.68	71.84%
		抵押担保				
		质押担保				
		保证担保				
3	公司	信用担保	23,943	17,826	6.08	68.17%
		抵押担保				
		质押担保				
		保证担保				
4	江西煤业	信用担保	63,388	33,319	48.07	63.87%
		抵押担保				
		质押担保				
		保证担保				
5	江西煤业	信用担保	23,943	21,490	3.58	87.08%
		抵押担保				
		质押担保				
		保证担保				
合计			23,943	21,490	3.58	

上述已使用的担保额度均在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批准的担保额度范围内。

三、累计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2024年10月9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实际已办理的担保余额为199,092万元(含公司与江能物资联合为江西煤业实际已办理的担保余额21,490万元,不同担保主体对同一融资事项分别提供担保的,担保金额不重复计算),占公司2023年度经审计归属于母公司净资产的426.06%。公司当前对外担保全部是对全资子公司及全资子公司之间的担保,不存在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人提供担保的情况,不存在为其他外部单位提供担保的情况,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不存在逾期对外担保的情形。

安源煤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10月10日

证券代码:603590 证券简称:康辰药业 公告编号:临2024-059

北京康辰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4年半年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会议召开时间:2024年10月17日(星期四)下午16:00-17:00
- 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网址:https://roadshow.sseinfo.com/)
- 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 投资者可于2024年10月10日(星期四)至10月16日(星期三)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或通过公司邮箱ir@konns.cn进行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北京康辰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于2024年8月28日发布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更全面深入地了解公司2024年半年度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公司计划于2024年10月17日下午16:00-17:00举行2024年半年度业绩说明会,就投资者关心的问题进行交流。

- 一、说明会类型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以网络互动形式召开,公司将针对2024年半年度经营成果及财务指标的具体情况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和沟通,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 二、说明会召开的时间、地点
(一)会议召开时间:2024年10月17日 下午16:00-17:00
(二)会议召开地点:上证路演中心
(三)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北京康辰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0月10日

证券代码:601966 证券简称:玲珑轮胎 公告编号:2024-071

山东玲珑轮胎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前三季度业绩预增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期业绩预告适用于实现盈利,且净利润与上年同期相比上升50%以上。
- 山东玲珑轮胎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预计2024年前三季度累计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6,500万元到17,500万元,与上年同期(法定披露数据)相比,将增加4.59亿元到5.39亿元,同比增加52%到60%。

一、本期业绩预告情况

(一)业绩预告期间
2024年1月1日至2024年9月30日。

(二)业绩预告情况
经财务部门初步测算,预计2024年前三季度累计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6,500万元到17,500万元,与上年同期(法定披露数据)相比,将增加4.59亿元到5.39亿元,同比增加52%到60%。

二、本期业绩预告的主要原因
2024年公司积极进行产品升级,在国内外零售和配套市场持续开展结构调整。同时,海外第二基地陆续释放产能,为海外市场产销增长提供支持。产品销量均实现增长,2024年前三季度累计实现销量同比增长约11%,其中毛利较高的乘用车胎销量增长幅度较大。加之公司于第三季度收到反倾销退税款,增加公司收益。此外,公司持续推进降本增效,盈利能力实现显著提升。

四、风险提示
本次业绩预告是公司财务部门基于自身专业判断进行的初步核算,尚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目前本公司尚未发现对本次业绩预告准确性构成重大影响的不确定性因素。

五、其他说明事项
以上预告数据仅为初步核算数据,具体准确的财务数据以公司正式披露的2024年第三季度报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山东玲珑轮胎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0月9日